

# 海丰县农业农村局

---

---

## 海丰县农业机械报废回收拆解企业确定书

汕尾市弘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：

根据市农业农村局、财政局、商务局《转发关于开展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的通知》（汕农农〔2020〕104号）要求，我局商县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，并向社会公示，确定贵公司作为海丰县农业机械报废回收拆解企业。

贵公司应当遵守国家有关消防、安全、环保的规定，按照《报废农业机械拆解技术规范》承担报废农机回收拆解/销毁、按时向我局报送农机回收拆解相关材料等工作。并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，公示可享受报废补贴农机产品的机型、类别及补贴标准等相关内容。

海丰县农业农村局  
2021年6月25日

